

德宏州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2025—2035 年)

文本

(草案)

德宏州民政局

二〇二五年八月

项目名称：德宏州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5—2035年）

委托单位：德宏州民政局

编制单位：云南壹张图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周子英（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李锡雄（高级工程师）

设计人员：

陈冬（高级工程师）

匡云南（高级工程师）

陈永福（高级工程师）

魏勇（工程师）

赵泽兴（工程师）

何婷（工程师）

杜坤莹（工程师）

李辉（工程师）

吕贵锋（工程师）

			云南省国土空间规划成果二维码
项目名称： （2025-2035）	编制单位： 云南壹张图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编号： T532010078B250627008	
制章日期：2025年06月27日			

# 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

机构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532010078B

单位名称：云南壹张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子英

授权法人：

工商注册号：91530111589615293Y

执业范围：可以承担除需国务院审批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外，州（市）及以下级别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其评估、修改、调整、专项规划、项目实施方案等的编制、设计、咨询业务。

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证单位：云南省土地学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云南省土地学会监制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云]城规编 (212001)

证书等级乙级

单位名称 云南壹张图科技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 在全国范围内承担以下业务：

1. 镇、20万常住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
2. 镇、登记注册所在地镇和100万常住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
3. 详细规划的编制；
4. 乡、村庄规划的编制；
5. 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发证机关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

2021 年 2 月 2 日

(有效期限：自 2021年2月2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国家出台相关规定后本证书作废

备注：云自然资空规（2024）82号文件。

## 前言

为促进德宏州殡葬事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州民政局组织编制了《德宏州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5-2035年)》。

本规划立足德宏州实际情况，顺应殡葬设施发展趋势，充分考虑殡葬设施的特殊性，同时为完善殡葬设施用地手续，提出了与德宏州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相协调的空间布局方案。

# 目录

目录 .....	I
<b>第一章 总则 .....</b>	<b>1</b>
第一节 规划目的 .....	1
第二节 规划依据 .....	1
第三节 规划原则 .....	3
第四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	3
第五节 规划对象 .....	4
<b>第二章 现状评估 .....</b>	<b>5</b>
第一节 殡仪设施 .....	5
第二节 公益性安置设施 .....	6
第三节 经营性安置设施 .....	10
<b>第三章 相关规划衔接 .....</b>	<b>11</b>
第一节 德宏州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11
第二节 德宏州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15
第三节 德宏州公益性公墓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	18
<b>第四章 殡葬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b>	<b>19</b>
第一节 死亡人口总量预测 .....	19
第二节 殡葬设施需求 .....	24
<b>第五章 规划目标 .....</b>	<b>25</b>
第一节 核心目标 .....	25
第二节 指标体系 .....	25

<b>第六章 德宏州殡葬设施的规划布局</b> .....	<b>29</b>
第一节 分区分级分类配置体系 .....	29
第二节 分类布局 .....	41
第三节 功能布局 .....	45
<b>第七章 建设标准</b> .....	<b>48</b>
第一节 殡仪馆 .....	48
第二节 城市公益性公墓/经营性公墓 .....	49
第三节 农村公益性公墓和骨灰堂 .....	51
第四节 殡仪服务站 .....	53
第五节 智慧殡葬建设 .....	53
<b>第八章 近期建设与实施保障</b> .....	<b>54</b>
第一节 近期建设 .....	54
第二节 规划实施保障 .....	58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节 规划目的

当前县市级殡葬设施发展已从“增量扩张”转向“存量优化+生态升级”阶段。通过规划系统解决殡葬服务供需矛盾、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绿色转型，并保障群众基本殡葬权益。

编制殡葬设施专项规划的核心目的是：以满足城乡居民“逝有所安”基本需求为根本，通过科学布局公益性殡葬设施（殡仪馆、公墓、骨灰堂等），优化资源配置，严格控制用地规模，大力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推动移风易俗与文明治丧，构建覆盖城乡、公益普惠、绿色环保的殡葬服务体系，既保障基本民生公平可及，又促进土地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实现殡葬事业与经济社会、生态文明协调可持续发展。

通过系统布局和科学管理，统筹解决殡葬服务供给失衡、资源浪费与生态矛盾，实现“逝有所安、生者减负、生态可持续”的民生保障目标。

## 第二节 规划依据

### 一、法律法规

#### 1、国家政策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
- (3) 《殡葬管理条例》(国务院)(2012年)；
- (4) 《中办国办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意见》(中办发

(2013)23号)；

(5)《民政部进一步推动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民发(2018)5号)；

(6)《关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指导意见》(民发(2016)21号)；

(7)《公墓管理暂行办法》(民政部民事发[1992]24号)。

## 2、云南省政策文件

(1)《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2)《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通知》；

(3)《云南省农村公益性公墓和骨灰堂建设指南》。

## 3、技术规范

(1)《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建标182-2017)；

(2)《殡仪馆建设标准》(建标181-2017)；

(3)《公墓和骨灰寄存建筑设计规范》(JGJ/T397-2016)。

## 二、相关规划

(1)《“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2)《德宏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德宏州“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4)《德宏州公益性公墓规划(2020-2035年)》

(5)《德宏州殡葬管理实施办法》

(6)《境外遗体入境丧葬活动管理办法》

(7)《德宏州殡葬管理实施细则》

(8)《德宏州民政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9)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与标准等。

## 第三节 规划原则

### 一、整合资源，存量挖潜

对现有殡葬设施存量用地进行挖潜、整合，充分挖掘现有殡葬设施的潜力，提高现有殡葬设施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根据德宏州发展需求，对新建殡葬设施进行统筹规划，满足未来发展需求。

### 二、多规协调，合理布局

殡葬设施的规划布局应统筹考虑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三区三线划定等要求，结合设施服务半径、交通可达性等要求合理布局。

### 三、节约集约、合理布局

坚持殡葬改革方向，节约用地，贯彻少占地、不占地、复合利用土地的原则，加强现有殡葬基础设施的复合利用。合理引导，逐步过渡，积极发展生态殡葬，推广骨灰树葬、花坛葬、草坪葬等少占地、不占地的生态型葬式，实现葬式节地化。

### 四、以人为本，人文关怀

在贯彻落实殡葬改革精神的前提下，适当兼顾德宏州特有的民族丧葬习俗，使殡葬场所成为生命文化的集中体现。

## 第四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规划范围为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以下简称“德宏州”)全域，包括芒市、瑞丽市、梁河县、盈江县、陇川县；共5个县市，51个乡镇，规划总面积为11171.86平方千米。

规划期限：2025-2035年。其中，基期年为2024年，近期为2025-2030

年；远期为 2031-2035 年。

## 第五节 规划对象

《规划》对象为殡仪设施与安葬设施，殡仪设施为殡仪馆、殡仪服务站，安葬设施为城市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经营性公墓。

### （一） 殡仪馆、殡仪服务站

殡仪馆、殡仪服务站是指提供遗体处置、火化、悼念、守灵以及骨灰安置等殡仪服务活动的综合性场所。

### （二） 公益性公墓

城市公益性公墓是不以营利为目的，为城镇居民提供安葬（安放）骨灰的社会公共服务设施。

农村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是不以营利为目的，为农村居民提供安葬服务的社会公共服务设施。

### （三） 经营性公墓

经营性公墓是指为公众提供骨灰安葬实行有偿服务的设施。

## 第二章 现状评估

### 第一节 殡仪设施

至 2024 年底，全州共 6 处殡仪馆，分别为德宏州殡仪馆(含殡仪服务站)、芒市殡仪馆、瑞丽市殡仪馆、梁河县殡仪馆、陇川县殡仪馆，1 处独立占地的瑞丽市殡仪服务站，合计总占地面积 181.3 亩，为当地群众提供了完善的殡葬服务保障。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1	芒市	斑色路 139 号	德宏州殡仪馆	州市级	殡仪馆	48.73	2024
2		芒市镇大湾村	芒市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馆	48.73	2020-2022
3	瑞丽市	勐秀乡南京里村委会	瑞丽市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馆	14.88	2020-2021
4		勐秀乡帕当山	瑞丽市殡仪服务站	县市级	殡仪服务站	15.96	2025-2035
5	陇川县	章凤镇曼弄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馆	17.25	2020-2020
6	盈江县	太平镇弄盏村	盈江县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馆	10.47	2020
7	梁河县	九保乡勐宋村	梁河县殡仪馆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	县市级	殡仪馆	25.28	2023

## 第二节 公益性安置设施

至 2024 年底，全州现状各类公益性安置设施共 33 处，其中城市公益性公墓 4 处，分别是芒市中心公益性公墓、陇川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弄盏城市公墓、盈江县龙瑞中心公墓；骨灰堂 2 处，分别是芒市骨灰堂、盈江县骨灰堂；乡镇级公益性公墓 27 处，村级现状公益性公墓主要涉及芒市 3 处，梁河县 7 处。具体分布如下表。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可使用墓位(个)
1	芒市	芒市镇大湾村	芒市骨灰堂	县市级	骨灰堂	8.38	20000	0	20000
2		芒市镇大湾村	芒市中心公益性公墓	县市级	城市公益性公墓	263.80	20000	916	19084
3		遮放镇弄喜村	遮放农场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6.10	1150	57	1093
4		勐戛镇勐戛村	勐戛镇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06.77	6406	10	6396
5		三台山乡光明村	三台山乡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5.45	2251	0	2251
6		五颗树茶园基地	五岔路乡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40.15	2724	3	2721
7		芒市户闷村户允村小组	遮放镇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84.63	7500	3	7497
8	瑞丽市	勐卯街道州林业科学研究所	勐卯街道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原卡南中心公益性公墓、昆林山公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88.15	9666	0	9666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可使用墓位(个)
			墓)						
9		勐秀乡南京里村委会	瑞丽市勐秀乡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原勐秀乡中心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15.72	10899	0	10899
10	陇川县	章凤镇曼弄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县市级	城市公益性公墓	20.44	2744	75	2669
11		景罕镇伙曼面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景罕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0.98	8045	415	7630
12		城子镇城子社区	陇川县城子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7.43	10824	1354	9470
13		勐约乡营盘村委会	陇川县勐约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6.02	7856	0	7856
14		景罕镇广宋村委会	陇川县景罕镇中心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1.73	9807	73	9734
15		户撒乡曼炳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户撒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1.01	7505	3	7502
16		陇把镇邦湾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陇把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1.75	15414	527	14887
		陇把镇龙	(陇把镇曹家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可使用墓位(个)
		安村民委员会	洼公益性公墓、陇把镇中心公益性公墓)						
17		章凤镇曼弄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章凤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8.79	19151	540	18611
18		清平乡清平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清平乡中心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0.74	3735	12	3723
19		太平镇弄盏村	盈江县骨灰堂建设项目	县市级	骨灰堂	0.78	702	19	683
20		太平镇弄盏村	弄盏城市公墓	县市级	城市公益性公墓	56.00	11577	149	11428
21	盈江县	平原镇平原分场-盈江农场盈腾社区二队九班林地	盈江县龙瑞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县市级	城市公益性公墓	116.33	27571	84	27487
22		铜壁关乡三合村	铜壁关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9.24	1645	0	1645
23		盏西镇团坡村	盏西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3.36	5296	1	5295
24		支那乡支那村	支那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4.72	3633	0	3633
25	梁河县	九保乡国有林	遮岛镇中心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2.59	900	530	370
26	县	大厂乡二	大厂乡中心公	乡镇	公益性公	5.41	632	189	443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可使用墓位(个)
		道河	益性公墓	级	墓				
27		河西乡邦读村	河西乡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4.19	1200	431	769
28		曩宋乡龙营村	曩宋乡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3.14	1000	119	881
29		平山乡平山村	平山乡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5.93	879	170	709
30		小厂乡龙塘村	小厂乡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9.88	1225	215	1010
31		芒东镇罗岗村	芒东镇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5.00	920	881	39
32		勐养镇中营村	勐养镇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5.00	500	369	131
33		九保乡九保村	九保乡中心公益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8.45	573	295	278

### 第三节 经营性安置设施

至 2024 年底，全州各类经营性安置设施共 4 处，分别为德宏万安生态陵园、瑞丽市百瑞万安生态陵园、陇川县经营性骨灰公墓陇瑞福地陵园、梁河县云盘山骨灰公墓。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位(个)	可使用位(个)
1	芒市	芒市大湾村	德宏万安生态陵园	县市级	经营性公墓	340.00	35000	4650	30350
2	瑞丽市	勐秀乡南京里村委会	瑞丽市百瑞万安生态陵园	县市级	经营性公墓	102.58	12000	1177	10823
3	陇川县	章凤镇曼弄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经营性骨灰公墓陇瑞福地陵园(一期)建设项目	县市级	经营性公墓	33.13	——	516	516
4	梁河县	河西乡勐来村	梁河县云盘山骨灰公墓	县市级	经营性公墓	63.86	2200	415	1785

## 第三章 相关规划衔接

### 第一节 德宏州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一、芒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一）布局原则

为满足人民群众“逝有所安”的殡葬需求，加强项目用地保障，规划至2035年，原则上市级规划建设1个城市公益性公墓，每个乡镇规划建设1个中心公墓，每个行政村规划建设1个农村公益性公墓，保障居民殡葬用地需求，各类殡葬设施选址阶段应按相关规范要求选址布局。

##### （二）重大项目规划

重点项目涉及风平镇公益性公墓、江东乡公益性公墓、芒海镇公益性公墓、芒市殡仪馆项目、芒市乡镇级公益性公墓项目、芒市中心公益性公墓项目、勐戛镇公益性公墓、三台山乡公益性公墓、五岔路乡公益性公墓、西山乡公益性公墓、轩岗乡公益性公墓、遮放镇公益性公墓、遮放镇农场公益性公墓、中山乡公益性公墓、芒市骨灰堂项目（共计15个）。

#### 二、瑞丽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一）布局原则

到2035年，原则上市级规划建设至少1个城市公益性公墓（与勐卯街道合并建设），1座骨灰堂，全市建成6个公益性公墓，保留卡南中心公益性公墓（勐卯街道）、勐秀公益性公墓、适时新建姐相公益性公墓、弄岛公益性公墓、户育公益性公墓、畹町公益性公墓。实现全市乡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全覆盖。

## （二）重大项目规划

重点项目涉及瑞丽市骨灰堂建设项目、瑞丽市殡仪馆建设项目、瑞丽市乡镇农村公益性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瑞丽市勐秀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瑞丽市勐秀乡公益性公墓)、昆林山公墓建设项目、瑞丽市勐卯街道公益性中心公墓、瑞丽市姐相镇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瑞丽市弄岛镇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瑞丽市户育乡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瑞丽市畹町镇公益性公墓、瑞丽市殡仪服务站、瑞丽市卡南中心公墓、瑞丽市卡南中心公墓二期建设项目（共计 13 个）。

## 三、陇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一）布局原则

规划保留陇川县殡仪馆及公墓。各乡（镇）至少建设 1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城镇开发边界外允许殡葬等特殊建设项目建设。公益性公墓内殡葬构筑物占地总面积不宜超过墓园总面积的 70%。

### （二）重大项目规划

重点项目涉及陇川县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陇川县乡镇级农村公益性公墓(共计 2 个)。

## 四、盈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一）布局原则

以公益性服务为重点，以多样化经营性服务为补充，全面保障城乡居民安葬需求。到 2035 年全县公益性公墓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全县新增骨灰安置量中的生态节地化比例达到 50%以上；全县公墓总体配套设施用地比例提高到 20%以上，总体绿化覆盖率提高到 35%以上。

## （二）重大项目规划

重点项目涉及盈江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旧城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卡场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芒章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勐弄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那邦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弄璋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太平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昔马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新城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油松岭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支那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苏典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骨灰堂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铜壁关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盏西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盈江县殡葬一体化建设项目-盈江县龙瑞中心公墓建设项目（合计 17 个）。

## 五、梁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一）布局原则

统筹构建县级、乡镇级、村级三个层级殡葬服务设施体系。按照“节地安葬、生态安葬”的总体目标，以集约节约利用土地为出发点，优化殡葬服务设施布局，加强项目用地保障。规划于九保阿昌族乡设置 1 处县级公墓（云盘山骨灰公墓），每个乡镇设置 1 处中心公墓，每个行政村设置 1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各类殡葬设施选址阶段应按相关规范要求选址布局。

## （二）重大项目规划

重点项目涉及九保乡勐宋村公墓建设、梁河县 10 个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梁河县大厂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河西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九保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芒东镇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勐养镇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曩宋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平山乡 2 号乡级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梁河县平山乡核桃林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梁河县平山乡勐蚌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梁河县平山乡小园子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梁河县平山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小厂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梁河县云盘山骨灰公墓建设项目、梁河县遮岛镇中心公益性公墓、勐养镇帮歪村公墓建设、勐养镇卡子村公墓建设、曩宋乡关璋村公墓建设、曩宋乡河东村公墓建设、曩宋乡芒林村公墓建设、平山乡天宝村公墓建设、遮岛镇中心公墓附属设施建设、遮岛镇中心公益性公墓、河西乡中心公益性公墓、九保乡中心公益性公墓、曩宋乡中心公益性公墓、平山乡中心公益性公墓、小厂乡中心公益性公墓、大厂乡中心公益性公墓、芒东镇中心公益性公墓、勐养镇中心公益性公墓、平山乡天宝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平山乡上河东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勐养镇卡子村村级公益性公墓、勐养镇帮歪村村级公益性公墓、九保乡勐宋村村级公益性公墓、河西乡勐来村村级公益性骨灰公墓、曩宋乡（弄别村、河东村）村级公益性骨灰公墓、曩宋乡（马茂村、关璋村）村级公益性骨灰公墓、曩宋乡（芒东村、芒林村）村级公益性骨灰公墓、曩宋乡马茂村公益性公墓、曩宋乡友余村公益性公墓、曩宋乡瑞泉村公益性公墓、曩宋乡曩宋村公益性公墓、梁河县 9 个乡镇骨灰安放点建设项目、梁河县殡仪馆火化炉改造项目、梁河县殡仪馆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梁河县殡仪馆建设项目（共计 49 个）。

## 第二节 德宏州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殡葬改革推进有力。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大力推进移风易俗，科学划定火葬区，出台深化殡葬改革实施意见，稳步推进殡葬改革工作。全力推进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殡葬服务监管，“十三五”末，全州殡仪馆投入使用3个，在建1个；经营性公墓投入使用5个，县级骨灰堂在建3个，乡镇公益性公墓投入使用20个。布局合理、规模适度、服务便捷、监管有力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形成。

“十四五”时期德宏州民政事业主要发展指标						
类别	主要指标	2020年实际值	2025目标值	年均增速	指标属性	省指标
殡葬服务	殡仪馆县级行政区域覆盖率	60%	100%	10.76%	约束性	100%
	农村公益性公墓（骨灰堂）乡镇覆盖率	36%	100%	22.67%	约束性	100%
	节地生态安葬率	51.02%	60%	3.30%	预期性	60%

深化殡葬改革，推进殡葬移风易俗，降低殡葬服务费用，倡导文明低碳祭扫方式。因地制宜推广和创新节地生态安葬，在有条件的地方实施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试点、节地生态型公益性公墓示范项目。依托现有设施或适当场所为不保留骨灰和遗体器官捐献者建设纪念载体。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期间建设任务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	2035年远景投资
1	芒市殡仪馆项目	占地面积21312平方米，建设业务用房、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200	0.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期间建设任务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	2035年远景投资
2	芒市中心公益性公墓项目	新建1个市级中心公益性公墓及附属配套设施，面积337662平方米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2.200	2.200	
3	芒市乡镇级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	新建11个乡镇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20亩左右，共22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220	0.220	
4	芒市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	新建17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17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2021-2035	0.170		0.170
5	瑞丽市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6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6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2021-2035	0.060		0.060
6	瑞丽市殡仪服务站	新建1130平方米的综合业务用房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200	0.200	
7	陇川县乡镇级中心公益性公墓	新建12个乡镇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20亩左右，共20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480	0.480	
8	陇川县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22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22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2021-2035	0.220		0.220
9	盈江县殡仪馆建设项目	总占地面积33335.32m <sup>2</sup> (约50亩)，总建筑面积7000m <sup>2</sup> ，其中：悼念区和火化区用房2095m <sup>2</sup> 、后勤管理及业务用房1066m <sup>2</sup> 、场地硬化3189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230	0.23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期间建设任务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	2035年远景投资
		m <sup>2</sup> 、绿化 650 m <sup>2</sup> 。					
10	盈江县殡仪馆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围墙、大门、蓄水池、场地硬化、道路、绿化等配套附属设施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050	0.050	
10	盈江县骨灰堂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3000 m <sup>2</sup> ，其中：骨灰堂建筑面积 1300 m <sup>2</sup> 、三层框架结构；场地硬化 650 m <sup>2</sup> ；道路 300 m <sup>2</sup> ；绿化 750 m <sup>2</sup> 。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060	0.060	
11	盈江县乡镇中心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新建 15 个公益性公墓，每个公墓按 30 年需求规划设计，公益性公墓总用地面积 445.58 亩，拟建总墓穴 92515 冢，及附属配套设施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3.040	3.040	
12	盈江县弄盏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项目总占地面积 37332.73 m <sup>2</sup> (约 56 亩)，安葬量 11577 个，其中墓碑葬 3977 个，生态葬 7600 个(含草坪葬、花坛葬、壁葬、树葬、撒葬等生态安葬方式)，配套建设多功能服务用房，道路给排水、电力、电信、景观绿化及停车场等内容。	完成项目建设	2021-2025	0.340	0.340	
13	盈江县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32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 10 亩左右，共 320 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	完成项目建设	2026-2035	0.320		0.32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期间建设任务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规划投资	2035年远景投资
	建设项目	施					
14	盈江县殡仪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采取招商引资的方式引入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殡仪服务中心1个,辐射辖区所有乡镇。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080	0.080	
15	梁河县殡仪馆	新建火化间、悼念厅及后勤保障用房,总建筑面积3500平方米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300	0.300	
16	梁河县乡镇公益性公墓项目	新建9个乡镇级中心公益性公墓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200	0.200	
17	梁河县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	新建33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33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完成建设项目	2021-2025	0.330		0.330

### 第三节 德宏州公益性公墓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有利于减轻群众经济负担、维护群众切身利益,有利于节约土地资源、改善生态环境,有利于改革殡葬习俗、倡树文明新风,对整治当前殡葬领域存在的天价墓穴、散埋乱葬等乱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2023年—2025年着力推进未建、在建的27个公益性公墓建设。

# 第四章 殡葬服务设施需求预测

## 第一节 死亡人口总量预测

### 一、人口现状及分布

根据 2020 年德宏州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德宏州常住人口数为 1230557 人，具体分布如下表。

序号	县级市	乡镇	常住人口（人）	占全州常住人口比重（%）
1	芒市	芒市勐焕街道	157376	---
2		芒市镇	53030	---
3		遮放镇	43545	---
4		勐戛镇	19735	---
5		芒海镇	4924	---
6		风平镇	84647	---
7		轩岗乡	23230	---
8		江东乡	14210	---
9		西山乡	9470	---
10		中山乡	7527	---
11		五岔路乡	10990	---
12		三台山德昂族乡	6409	---
13		芒市遮放农场管理委员会	4838	---
合计		芒市	439931	36
1	瑞丽市	勐卯街道	194525	---
2		畹町镇	11895	---
3		弄岛镇	13499	---
4		姐相镇	15772	---
5		户育乡	7769	---
6		勐秀乡	12055	---
7		瑞丽农场	9950	---
8		畹江农场	2173	---
合计		瑞丽市	267638	22

序号	县级市	乡镇	常住人口(人)	占全州常住人口比重(%)
1	陇川县	章凤镇	52032	---
2		陇把镇	20295	---
3		景罕镇	31785	---
4		城子镇	27648	---
5		户撒乡	26830	---
6		护国乡	5114	---
7		清平乡	11222	---
8		王子树乡	13807	---
9		勐约乡	7498	---
10		陇川农场	13000	---
合计		陇川县	209231	17
1	梁河县	遮岛镇	14816	---
2		芒东镇	1496	---
3		勐养镇	977	---
4		平山乡	352	---
5		小厂乡	267	---
6		大厂乡	263	---
7		九保阿昌族乡	1803	---
8		囊宋阿昌族乡	664	---
9		河西乡	611	---
合计		梁河县	21249	2
1	盈江县	平原镇	94139	---
2		弄璋镇	38981	---
3		太平镇	23626	---
4		旧城镇	20068	---
5		昔马镇	8768	---
6		那邦镇	2307	---
7		盏西镇	19949	---
8		卡场镇	8524	---
9		铜壁关乡	5075	---
10		油松岭乡	10498	---

序号	县级市	乡镇	常住人口(人)	占全州常住人口比重(%)
11		新城乡	16021	---
12		芒章乡	10373	---
13		支那乡	13100	---
14		勐弄乡	7371	---
15		苏典傣族乡	7652	---
16		盈江县农场	6056	---
合计		盈江县	292508	24
		德宏州	1230557	100

## 二、死亡人口预测

死亡人口按以下公式进行预测：

$$\text{年死亡量} = \text{常住人口} \times \text{死亡率}$$

**死亡率预测：**根据近几年的统计年鉴，相关资料数据得到各乡镇死亡率。

根据人口情况，以满足 20 年需求为设计时限，适当考虑辖区老坟墓回迁数量，合理确定公墓用地面积。

按满足 20 年计算，得到规划需满足的死亡人口数据，具体死亡人口如下表：

单位：人、%

序号	县级市	乡镇	常住人口	死亡率(%)	死亡率	死亡人口
1	芒市	芒市勐焕街道	157376	10.03	0.01003	31570
2		芒市镇	53030	10.03	0.01003	10638
3		遮放镇	43545	10.03	0.01003	8735
4		勐戛镇	19735	10.03	0.01003	3959
5		芒海镇	4924	10.03	0.01003	988
6		风平镇	84647	10.03	0.01003	16980
7		轩岗乡	23230	10.03	0.01003	4660
8		江东乡	14210	10.03	0.01003	2851

序号	县级市	乡镇	常住人口	死亡率 (%)	死亡率	死亡人口
9		西山乡	9470	10.03	0.01003	1900
10		中山乡	7527	10.03	0.01003	1510
11		五岔路乡	10990	10.03	0.01003	2205
12		三台山德昂族乡	6409	10.03	0.01003	1286
13		芒市遮放农场管理委员会	4838	10.03	0.01003	971
合计		芒市	439931	10.03	0.01003	88250
1	瑞丽市	勐卯街道	194525	9.46	0.00946	36804
2		畹町镇	11895	9.46	0.00946	2251
3		弄岛镇	13499	9.46	0.00946	2554
4		姐相镇	15772	9.46	0.00946	2984
5		户育乡	7769	9.46	0.00946	1470
6		勐秀乡	12055	9.46	0.00946	2281
7		瑞丽农场	9950	9.46	0.00946	1883
8		畹江农场	2173	9.46	0.00946	411
合计		瑞丽市	267638	9.46	0.00946	50637
1	陇川县	章凤镇	52032	5.67	0.00567	5900
2		陇把镇	20295	6.51	0.00651	2642
3		景罕镇	31785	7.34	0.00734	4666
4		城子镇	27648	6.8	0.0068	3760
5		户撒乡	26830	5.55	0.00555	2978
6		护国乡	5114	6.67	0.00667	682
7		清平乡	11222	8.38	0.00838	1881
8		王子树乡	13807	7.72	0.00772	2132
9		勐约乡	7498	8.42	0.00842	1263
10		陇川农场	13000	11.13	0.01113	2894
合计		陇川县	209231	6.82	0.00682	28539
1	梁河县	遮岛镇	14816	7.6	0.0076	2252
2		芒东镇	1496	7.6	0.0076	227
3		勐养镇	977	7.6	0.0076	149
4		平山乡	352	7.6	0.0076	54
5		小厂乡	267	7.6	0.0076	41

序号	县级市	乡镇	常住人口	死亡率 (%)	死亡率	死亡人口
6		大厂乡	263	7.6	0.0076	40
7		九保阿昌族乡	1803	7.6	0.0076	274
8		囊宋阿昌族乡	664	7.6	0.0076	101
9		河西乡	611	7.6	0.0076	93
合计		梁河县	21249	7.6	0.0076	3230
1	盈江县	平原镇	94139	7.72	0.00772	14535
2		弄璋镇	38981	7.72	0.00772	6019
3		太平镇	23626	7.72	0.00772	3648
4		旧城镇	20068	7.72	0.00772	3098
5		昔马镇	8768	7.72	0.00772	1354
6		那邦镇	2307	7.72	0.00772	356
7		盏西镇	19949	7.72	0.00772	3080
8		卡场镇	8524	7.72	0.00772	1316
9		铜壁关乡	5075	7.72	0.00772	784
10		油松岭乡	10498	7.72	0.00772	1621
11		新城乡	16021	7.72	0.00772	2474
12		芒章乡	10373	7.72	0.00772	1602
13		支那乡	13100	7.72	0.00772	2023
14		勐弄乡	7371	7.72	0.00772	1138
15		苏典傣傣族乡	7652	7.72	0.00772	1181
16		盈江县农场	6056	7.72	0.00772	935
合计		盈江县	292508	7.72	0.00772	45163
		德宏州	1230557	——	——	215820

至 2035 年德宏州合计死亡人口总量为 21.58 万人。

## 第二节 殡葬设施需求

### 一、用地标准

公益性公墓单穴 $\leq 0.5 \text{ m}^2$ 、双穴 $\leq 0.8 \text{ m}^2$ ，绿地率 $\geq 50\%$ 等。

### 二、火化量预测

若德宏州火葬区平均火化率达到或接近 100%，则：

20 年火化量  $\approx 215820 \times 1 = 215820$ （具）

评估现有火化炉容量不够，需规划来补充。

### 三、骨灰安置量预测

为实现公益性公墓全覆盖，本次规划按照 100%配置公益性穴位，即需要公益性穴位 21.58 万个。

减量（现状盈余）：现状剩余公益性穴位——一个（含——剩余格位——一个）。

增量（迁坟预留）：考虑到新建项目迁坟需求，本次规划预留 20%的穴位指标。

本次规划需要新增公益性穴位不低于 25.92 万个，规划。需要新增用地约 53.9 公顷。

# 第五章 规划目标

## 第一节 核心目标

### 一、总体目标

建立殡葬管理长效机制，推动民政与其他相关部门协同共管，健全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的三级管理体系，充分考虑殡葬设施的特殊性，并完善殡葬设施用地手续。深入落实殡葬政策法规，构建规范的殡葬管理模式。

### 二、分期目标

近期目标：到 2030 年，殡葬服务充分发展，基本服务更有保障，选择性服务更加丰富，殡葬服务设施更加完善，公益性安葬（放）设施覆盖率、节地生态安葬率显著提升；乡镇级公益性公墓覆盖率达到 100%。用地手续不断完善；殡葬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城乡发展水平差距逐步缩小，现代文明殡葬新风尚逐渐形成。

远期目标：到 2035 年，殡仪服务水平全面提高，形成文明治丧、文明祭祀的良好风气，全面实现殡葬文明和进步；殡葬设施建设逐步实现设施现代化、环境园林化、管理规范化管理、服务人性化；骨灰处理实现以殡仪馆、骨灰堂存放、公益性公墓安葬和骨灰树葬、花坛葬、草坪葬等生态型葬式为主，全州无非法公墓和私埋乱葬。

## 第二节 指标体系

### 一、公益性覆盖

分级建设：构建“县市级-乡镇级-村级”全域普惠体系。

县市级：4个城市公益性公墓，4个城市经营性公墓；

乡镇级：全州51个乡镇各建1个中心公墓，边境乡镇可配套边境民族殡仪服务站（跨境遗体接送、传统治丧场地）；

村级：原则上每个行政村规划建设1个农村公益性公墓，有条件的行政村优先建设。

用地保障：优先利用荒山坡地（避让生态红线、居民区），设施用地纳入国土空间专项规划，争取中央资金支持。

## 二、生态化转型

打造“山地-流域”绿色模式。比例要求：新建公墓生态葬 $\geq 60\%$ （瑞丽江流域 $\geq 70\%$ ），可降解墓穴 $\geq 40\%$ （竹编骨灰盒、可降解盖板）。

山地特色：推广竹林葬（竹片墓碑 $\leq 20\text{cm}$ ）、树葬（种植橡胶树、芒果树，兼顾生态与收益）。

流域保护：瑞丽江、大盈江沿岸500米内禁建传统公墓，已建公墓生态化改造（转为草坪葬，种植水生植物净化水质）。

## 三、集约化约束,集中化提升

用地管控：改造旧祠堂、废弃学校为村级骨灰堂（节省用地）。

规格限制：单穴 $\leq 0.5\text{ m}^2$ 、双穴 $\leq 0.8\text{ m}^2$ ；墓碑 $\leq 20\text{cm}$ （卧式，减少视觉冲击）；硬化面积 $\leq 15\%$ （其余种本地草本）。

共享模式：跨乡镇共建中心公墓（瑞丽三个乡镇合建）；村级骨灰堂用立体格位（每村 $\geq 200$ 格，占地面 $\leq 50\text{ m}^2$ ）。

## 四、差异化创新

民族特色：包容“民族-边境”多元需求。

傣族：规划水葬专用场地创新（瑞丽江沿岸，竹结构仪式亭，骨灰收集装置防污染）；

景颇族：推广改良土葬（墓穴 $\geq 2$ 米，可降解骨灰盒，种“董棕”保留传统）；

边境服务：姐告、畹町等口岸设跨境殡葬服务点（中缅双语、跨境遗体运输）；与缅甸克钦邦、掸邦联合整治边境散坟。

## 五、服务质量

提升“城市-农村”服务水平。设施完善：推动乡镇级公益性中心公墓100%覆盖，不断完善村级公墓建设。

智慧殡葬：开发德宏殡葬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建立殡葬设施动态监测系统（对接云南民政云），提供线上预约、远程祭祀、墓位查询。

公益服务：边境贫困户（低保、特困）基本殡葬服务全减免（火化、墓位、接送费）；跨境民族（如缅甸籍嫁入妇女）享同等公益服务。

指标分类	具体指标	单位	2024年 (基期)	2035年 (目标)	备注说明
设施数量	殡仪馆	个	6	6	每县市1个
	经营性公墓	个	4	4	每县市1个
	城市公益性公墓	个	4	4	可配建殡仪服务站
	乡镇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个	27	48	(每乡镇1个)
	村级骨灰堂/公墓	个	10	127	原则上每个行政村规划建设1个
葬式比例	节地生态葬	%	40	60	配套生态葬奖补（树葬奖5000元/例，高于全省标准）。

指标分类	具体指标	单位	2024年 (基期)	2035年 (目标)	备注说明
	民族节地葬法	%	15	45	瑞丽傣族水葬创新、陇川景颇族公墓改造，需经民族事务部门备案。
其他	三沿六区、两山两地整治率	%	60	100	
	智慧殡葬推广率	%	30	100	对接云南民政云
	殡葬公共服务满意度	%	75	85	引导性

# 第六章 德宏州殡葬设施的规划布局

## 第一节 分区分级分类配置体系

### 一、分区控制

合理推进火葬区的划定。各县市要按照辖区人口、耕地、交通、少数民族丧葬习俗等情况，坚持“实事求是、循序渐进、分步实施”和“先干部后群众、先城市后农村”的原则，科学划定火葬区和非火葬区(土葬改革区)。

一是在火葬区的，依法推行遗体火化、骨灰进公墓安葬、墓碑小型化（墓穴不超过 1 平方米，墓碑高不超过 1 米）；在火葬区大力倡导选择节地型墓位（单人墓穴不超过 0.5 平方米，合葬墓穴不超过 0.8 平方米，墓碑高不超过 1 米）、立体安葬（单位建筑面积指标不宜大于 0.25 平方米/格）和树葬、花葬、草坪葬、撒葬等不保留骨灰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

二是在非火葬区的，遗体应在公墓或规定区域集中安葬（单人墓不超过 4 平方米、双人墓不超过 6 平方米），不得散埋乱葬，严禁再建大墓、活人墓和豪华墓。在非火葬区大力提倡遗体深埋、不留坟头或以树代碑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稳步推进节地生态安葬。

三是尊重国家规定的 10 个少数民族（回、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吉克、塔塔尔、撒拉、东乡和保安）的土葬习俗，鼓励和支持少数民族群众选择既具有本民族特色，又符合节地生态要求的葬式葬法。夫妻一方属国家允许土葬的 10 个少数民族的，另一方须有正式的“随教”手续和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盖章的证明材料，才允许参照执行。

## 二、分级构建

构建县（市）、乡（镇）、村（居委会）三级殡葬设施体系。

县市级殡葬设施：包括市级殡仪馆与城市公益性公墓，主要服务于中心城区社区，为居民提供安葬服务。

乡镇级殡葬设施：包括镇级殡仪服务站与镇级公益性公墓，主要服务于乡镇城镇化社区（多个乡镇或行政村合建），为居民提供安葬服务。

村级殡葬设施：包括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行政村根据实际情况可独立设置也可多个行政村合建，为村民提供安葬服务。

### （一）总体目标

规划期内对全州未完成规划的乡镇要按照乡镇人口总数进行规划建设。原则上每一个乡镇建设1个城市（农村）公益性公墓。到2025年末，全州每个县（市）至少建成1个县级城市公益性公墓，乡镇城市（农村）公益性公墓安葬设施全覆盖。坝区和交通便利的乡镇、村（社区），可以乡（镇）或多个村（社区）联合建设公益性骨灰公墓（骨灰堂、塔、楼）；偏远山区和交通不便的地方，以乡镇或村为单位集中建设公益性公墓（骨灰堂、塔、楼）。

### （二）县市级

严格按照根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公墓管理规定》、《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自治条例》要求，开展公墓规划。县级层面主要保留现状6个殡仪馆、4个城市公益性公墓、4个经营性公墓、3个骨灰堂，1个独立占地的殡仪服务站。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 (亩)	规划 状态	规划 墓位 (个)
1	芒市	斑色路 139号	德宏州殡仪馆	州市级	殡仪 馆	48.73	现状	-
2		芒市镇 大湾村	芒市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 馆	48.73	现状	-
3		芒市镇 大湾村	芒市骨灰堂	县市级	骨灰 堂	8.38	现状	20000
4		芒市镇 大湾村	芒市中心公益性公 墓	县市级	城市 公益 性公 墓	263.80	现状	20000
5		芒市大 湾村	德宏万安生态陵园	县市级	经营 性公 墓	340.00	现状	35000
6	瑞丽市	勐秀乡 南京里 村委会	瑞丽市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 馆	14.88	现状	——
7		勐秀乡 帕当山	瑞丽市殡仪服务站	县市级	殡仪 服务 站	15.96	现状	——
8		勐秀乡 南京里 村委会	瑞丽市骨灰堂	县市级	骨灰 堂	3.45	规划	3500
9		勐秀乡 南京里 村委会	瑞丽市百瑞万安生 态陵园	县市级	经营 性公 墓	102.58	现状	12000
10	陇川 县	章凤镇 曼弄村 民委员 会	陇川县殡仪馆	县市级	殡仪 馆	17.25	现状	——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 (亩)	规划 状态	规划 墓位 (个)
11		章凤镇 曼弄村 民委员会	陇川县城市公益性 公墓建设项目	县市级	城市 公益 性公 墓	20.44	现状	2744
12		章凤镇 曼弄村 民委员会	陇川县经营性骨灰 公墓陇瑞福地陵园 (一期)建设项目	县市级	经营 性公 墓	33.13	现状	——
13	盈 江 县	太平镇 弄盏村	盈江县殡仪馆建设 项目	县市级	殡仪 馆	10.47	现状	-
14		太平镇 弄盏村	盈江县骨灰堂建设 项目	县市级	骨灰 堂	0.78	现状	702
15		太平镇 弄盏村	弄盏城市公墓	县市级	城市 公益 性公 墓	56.00	现状	11577
16		平原镇 平原分 场-盈江 农场盈 腾社区 二队九 班林地	盈江县龙瑞中心公 墓建设项目	县市级	城市 公益 性公 墓	116.33	现状	27571
17	梁 河 县	九保乡 勐宋村	梁河县殡仪馆及附 属工程建设项目	县市级	殡仪 馆	25.28	现状	-
18		河西乡 勐来村	梁河县云盘山骨灰 公墓	县市级	经营 性公 墓	63.86	现状	2200

### (三) 乡镇级

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有利于减轻群众经济负担、维护群众切身利益,有利于节约土地资源、改善生态环境,有利于改革殡葬习俗、倡树文明新风,对整治当前殡葬领域存在的天价墓穴、散埋乱葬等乱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州 51 个乡镇规划建设公益性公墓 48 个(其中瑞丽市三个乡镇合建 1 个),已建成投入使用 27 个,改扩建 1 个,规划 20 个乡镇公墓,力争 2030 年前全州乡镇公益性公墓全覆盖。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1	芒市	遮放镇弄喜村	遮放农场公益性公墓	16.10	2020-2021	现状	1150	57
2		江东乡李子坪村	江东乡公益性公墓	37.54	2023-2025	规划	1943	0
3		中山乡小水井村	中山乡公益性公墓	40.00	2023-2025	规划	4088	0
4		西山乡拱二组	西山乡公益性公墓	26.54	2023-2025	规划	2682	0
5		轩岗乡拉喂村	轩岗乡公益性公墓	62.16	2023-2025	规划	3807	0
6		芒海镇赖南村	芒海镇公益性公墓	35.05	2023-2025	规划	2357	0
7		勐戛镇勐戛村	勐戛镇公益性公墓	106.77	2020-2023	现状	6406	10
8		三台山乡光明村	三台山乡公益性公墓	5.45	2020-2022	现状	2251	0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9	瑞 丽 市	五颗树茶园基地	五岔路乡公益性公墓	40.15	2020-2023	现状	2724	3
10		芒市户闷村户允村小组	遮放镇公益性公墓	84.63	2020-2023	现状	7500	3
11		风平镇兴侨社区一组	风平镇公益性公墓	18.67	2022-2024	改扩建	10350	160
12		勐卯街道州林业科学研究所	勐卯街道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 (原卡南中心公益性公墓、昆林山公墓)	88.15	2025-2035	现状	9666	0
13		勐秀乡南京里村委会	瑞丽市勐秀乡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 (原勐秀乡中心公墓)	115.72	2025-2035	现状	10899	0
14		姐相镇暖波村委会	姐相镇、弄岛镇、户育乡合建“姐相镇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	104.25	2025-2035	规划	5351	0
15		畹町农场三队	畹町镇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	33.00	2025-2035	规划	1644	0
16	陇川县	景罕镇伙曼面村委会	陇川县景罕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10.98	2020-2020	现状	8045	415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17		城子镇城子社区	陇川县城子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17.43	2020-2020	现状	10824	1354
18		勐约乡营盘村委会广洞崩山	陇川县勐约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6.02	2021-2021	现状	7856	0
19		景罕镇广宋村委会	陇川县景罕镇中心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11.73	2020-2020	现状	9807	73
20		王子树村委会新中山	陇川县王子树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7.14	2023-2023	规划	8289	0
21		护国乡岳家寨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护国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2.67	2021-2021	规划	4017	1
22		户撒乡曼炳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户撒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11.01	2023-2023	现状	7505	3
23		陇把镇邦湾村民委员会 陇把镇龙安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陇把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陇把镇曹家洼公益性公墓、陇把镇中心公益性公墓)	21.75	2020-2020	现状	15414	527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24		章凤镇曼弄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章凤镇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18.79	2021-2022	现状	19151	540
25		清平乡清平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清平乡中心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10.74	2021-2021	现状	3735	12
26	盈江县	旧城镇东丙村	旧城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23.62	2024年12月	规划	6634	0
27		卡场镇吾帕村	卡场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15.25	2024年12月	规划	2988	0
28		勐弄乡勐弄村	勐弄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18.32	2024年12月	规划	3712	0
29		弄璋镇模恒村	弄璋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28.56	2023年12月	规划	6711	0
30		铜壁关乡三合村	铜壁关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9.24	2023年12月	现状	1645	0
31		昔马镇保边村畜牧场	昔马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25.00	2024年12月	规划	2868	0
32		新城乡广丙村	新城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24.41	2024年12月	规划	5663	0
33		油松岭乡油松岭村	油松岭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10.74	2023年12月	规划	1730	0
34	盏西镇团坡村	盏西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23.36	2023年12月	现状	5296	1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35		支那乡 支那村	支那乡中心公墓 建设项目	14.72	2024年12 月	现状	3633	0
36		那邦镇 农场二 队西北 方向皮 吉河旁	那邦镇中心公墓 建设项目	4.52	2025年12 月	规划	1036	0
37		芒章乡 银河村 勐安村 民小组	芒章乡中心公墓 建设项目	19.45	2025年12 月	规划	4080	0
38		太平镇 拉丙村 相恍村 民小组	太平镇中心公墓 建设项目	16.33	2025年12 月	规划	3550	0
39		苏典乡 苏典村 邦别二 组	苏典乡中心公墓 建设项目	7.90	2025年12 月	规划	1740	0
40	梁 河 县	九保乡 国有林	遮岛镇中心公益 性公墓	22.59	2020	现状	900	530
41		大厂乡 二道河	大厂乡中心公益 性公墓	5.41	2020	现状	632	189
42		河西乡 邦读村	河西乡中心公益 性公墓	14.19	2020	现状	1200	431
43		曩宋乡 龙营村	曩宋乡中心公益 性公墓	13.14	2020	现状	1000	119
44		平山乡 平山村	平山乡中心公益 性公墓	5.93	2020	现状	879	170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已使用墓位(个)
45		小厂乡 龙塘村	小厂乡中心公益性公墓	9.88	2020	现状	1225	215
46		芒东镇 罗岗村	芒东镇中心公益性公墓	15.00	2022	现状	920	881
47		勐养镇 中营村	勐养镇中心公益性公墓	15.00	2023	现状	500	369
48		九保乡 九保村	九保乡中心公益性公墓	18.45	2022	现状	573	295

#### (四) 村级

以村(社区)为单位，整合资源，将现有坟山、集中安葬点等纳入公益性公墓规划范围；没有空间继续安葬的，可在周围或荒山瘠地划定新的集中安葬点。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行业指导，按照集约节约用地要求，稳妥开展现有公墓老旧墓区和超大墓位的整治工作，对公墓剩余墓区和新建公墓必须明确一定比例实行节地生态安葬并积极推行。要加大对骨灰装棺土葬、遗体散埋乱葬的整治力度，违法土葬、乱埋乱葬等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对“三沿六区”（公路、铁路、河道沿线，水源保护区、文物保护区、风景旅游区、住宅区、开发区、坝区）的坟墓，要通过植树遮蔽一批、生态改造一批、搬迁拆除一批等方式开展专项整治，做到见树不见墓。

根据国土空间规划要求每个行政村可新建1个村级公墓，考虑县级公墓、乡镇级公墓的余量，优先在有需求的行政村建设村级公墓或骨灰堂。

目前村级公墓主要涉及芒市3个，梁河县14个。其余县市可根据需求建设。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 (亩)	建设年限	规划 状态	规划墓 位(个)
1	芒市	芒市镇河心场村	芒市镇河心场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5.00	2022-2023	现状	864
2		芒市镇芒核村	芒市镇芒核村骨灰堂	村级	公益性骨灰堂	4.00	2022-2024	现状	1995
3		风平镇那目村	那目村公益性骨灰堂	村级	公益性骨灰堂	1.79	2019-2020	现状	2000
4		芒市 17 个村	芒市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新建 17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 10 亩左右,共 170 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个	2021-2025	规划	-
5	瑞丽市	6 个村级公墓	新建 6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 10 亩左右,共 60 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农村公益性公墓	10/个	2021-2025	规划	-
6	陇川县	22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2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 10 亩左右,共 220 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村级	10/个各	2021-2025	规划	
7	盈江县	32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盈江县 32 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个	2021-2025	规划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 (亩)	建设年限	规划 状态	规划墓 位(个)
8	梁 河 县	33个村级农村 公益性公墓	新建33个村级农 村公益性公墓,每 个10亩左右,共 330亩左右,及附 属配套设施	村 级		10/各	2021-202 5	规划	
9		九保乡勐宋村	九保乡勐宋村村 级公益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2.33	2023	现状	260
10		勐养镇卡子村	勐养镇卡子村村 级公益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2.09	2023	现状	411
11		河西乡勐来村	河西乡勐来村村 级公益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4.54	2023	现状	430
12		平山乡上河东	平山乡上河东村 村级公益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3.37	2023	现状	493
13		平山乡天宝村	平山乡天宝村村 级公益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2.79	2023	现状	393
14		曩宋乡弄别村	曩宋乡(弄别村、 河东村)村级公益 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3.65	2023	现状	467
15		曩宋乡关章村	曩宋乡(马茂村、 关璋村)村级公益 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2.58	2023	现状	260
16		勐养镇帮歪村	勐养镇帮歪村村 级公益性公墓	村 级	公益 性公 墓	10.00	2025-203 5	规划	100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 (亩)	建设年限	规划 状态	规划墓 位(个)
17		曩宋乡	曩宋乡(芒东村芒林村)村级公益性骨灰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800
18		曩宋乡友余村	曩宋乡友余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120
19		曩宋乡瑞泉村	曩宋乡瑞泉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300
20		曩宋乡曩宋村	曩宋乡曩宋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500
21		曩宋乡马茂村	曩宋乡马茂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50
22		平山乡天宝村	平山乡天宝村马鹿塘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72

## 第二节 分类布局

### 一、殡仪馆

#### (一) 殡仪馆的选址

1、符合用地分类原则和规划管理、殡葬管理条例以及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2、具备满足工程建设的工程地质条件和水文地质条件。

3、殡仪馆宜建在当地常年主导风向的下风侧,并应有利于排水和空气扩散。

4、交通、给水、供电有保障。

5、考虑到殡葬工作的特殊性,尽量选择周边单位和居民较少、相对独立、交通便利的地域,并处理好与周边单位及居民的关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火葬场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81 的规定。

## (二) 殡仪馆的规划布局与总平面布置

1、布局合理,节约用地,

2、殡仪馆建筑布局应根据殡仪服务流程科学设计,功能分区明确,同一功能区内的建筑用房可相对集中布置,管理及后勤区宜独立设置。

3、合理组织交通,馆区内应设接运遗体的专用道路和专用出入口。

4、殡仪馆绿地率应满足当地规划部门的要求,新建殡仪馆的绿地率宜为 35%,改建,扩建殡仪馆的绿地率宜为 30%。

5、应设置室外公共活动场地和公共厕所。

6、应配套建设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设施,殡仪车停车场与公共停车场分开设置,并符合当地政府相关规定。

## (三) 殡仪馆的管理

规范殡仪馆管理。殡仪馆是公益性服务设施,承担遗体接运、存放、告别、火化等基本殡葬服务职能,履行殡葬保基本、兜底线职责。在确保依法依规、不产生法律纠纷和负面舆情的前提下,各地一律停止办理殡仪馆经营权抵押、出租出售、转让等事宜。要突出殡葬公益属性,确保公益惠民方向,确保殡葬工作正常开展。

依照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等法规政策,

进一步规范殡仪馆遗体接运、存放、火化涉及人身安全、社会安全及卫生防疫等服务，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现在由社会力量提供服务的殡仪馆，民政部门要通过派驻管理人员等方式，切实加强日常监管，确保合作期间国有资产不流失、公益属性不改变、服务水平有提高。对服务管理不规范严重偏离公益方向、公众满意度差的合作方，要建立完善违约赔偿和退出机制。

## 二、公益性公墓

### （一）公益性公墓建设原则

农村公益性公墓是为村民死亡后提供骨灰或遗体安葬的公益性公共设施。建立农村公益性公墓必须本着节约土地、保护生态环境、园林化、公益性的原则，坚持科学规划、依法建设、因地制宜、规范管理。农村公益性公墓严禁占用耕地、国有林地和纳入中央及省级补偿的重点公益林地。要积极推进绿色殡葬，倡导树葬、花葬、草坪葬、壁葬、骨灰堂存放等葬法，减少殡葬用地：要坚持公益性服务，以社会效益为主，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 （二）公益性公墓的规划及选址

1、农村公益性公墓的规划由各县(市、区)民政部门负责编制。规划要统筹安排，合理布局。公墓的设置、数量、规模要根据人口数量和分布状况、地理情况、交通状况来确定，规划方案须经当地民族、国土资源、林业等有关部门审核后，报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批。

2、公益性公墓的选址必须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建设规划的要求，选择在荒山、荒坡、非耕地或不宜耕种的瘠地上建设，不得占用耕地、一二级林地，不得建在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和水库、

河流、湖泊、引水渠堤坝 300 米内和饮用水源保护区，)铁路、公路主干线两侧地界内。公墓建设用地必须进行勘测定界，明确具体范围，按照有关规定报批。

3、在边远地区的公墓建设，原则上以村民委员会为单位设置。人口较为集中、土地少的地区由乡(镇)或若干相邻的村民委员会联建。

### (三) 公益性公墓的建设要求

1、在火化区建立骨灰公益性公墓，在非火化区建立遗体公益性公墓。

2、农村公益性公墓的建设要与治理乱埋乱葬、旧坟搬迁结合起来，将治理后的土地及时恢复为林地、草地、耕地。

3、在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中要因地制宜，努力降低建设成本。墓地面积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骨灰入土安葬的单人墓或双人合葬墓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1 平方米；遗体入土安葬的坟墓面积，单人墓不得超过 4 平方米，双人合葬墓不得超过 6 平方米。在土地少的地区，对于村民要求建骨灰堂(骨灰存放格位)的应给予支持。

### (四) 公益性公墓的管理

1、农村公益性公墓的管理由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并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切实做好墓区的日常管护和绿化美化等工作。县(市、区)民政部门要加强指导和监督。

2、农村公益性公墓可由公墓管理单位向丧属收取墓穴、材料成本费，但不得开展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性收费。收费项目需报物价部门审批，并进行公示，

3、在墓区内统一设立焚化点，严禁随意烧香焚纸。禁止建立或者恢复宗族墓地，禁止骨灰装棺下。

4、对公益性公墓实行年检制度。在县(市、区)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每年由县(市、区)民政部门牵头,国土资源、林业、公安、民族等部门参加,对行政区域内的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县(市、区)人民政府。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对工作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对违反规定的,要责令限期整改。

### 三、经营性公墓

#### (一) 经营性公墓的规划及选址

1、建立骨灰经营性公墓,应当在荒山、荒坡、非耕地或不宜耕种的瘠地上规划,由建墓单位向县(市)民政部门提出申请,经同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由县(市)民政部门逐级报省民政部门批准。

2、经批准建立的骨灰经营性公墓,由当地民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检查验收合格后,逐级报省民政部门发给《公墓经营许可证》。建墓单位凭《公墓经营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

3、经营性公墓实行年检制度。

## 第三节 功能布局

### 一、公墓

#### (一) 功能分区

1、公墓由墓地、绿地、公共服务区和业务办公区四大功能分区组成。公墓最基本的功能是为当地居民提供骨灰安置服务,因此公墓内最主要的功能分区为墓地。墓地由墓单元组成,包括墓穴、墓前步道、墓间绿化(空地)。

2、绿地是公墓的重要功能分区,包括独立绿地、园林小品及水面承担

着公墓园林化、艺术化发展的重要功能。

3、公共服务区是公墓的重要功能分区，包括道路、广场、停车场及室外祭悼场所，便于群众办理丧葬业务，分散人流车流，缓解节假日祭扫拥堵现象。

4、业务办公区是公墓的重要功能分区，为日常管理、业务开展提供配套服务场所。公共服务区由业务用房、管理用房、附属用房组成。

业务用房包括：业务厅、含咨询洽谈室、收银处、悼念室、商品部、档案室等。办公用房包括：办公室、监控室、财务室、会议室等。附属用房包括：值班室、活动室、食堂、宿舍、设备用房、公共卫生间等。

## 二、骨灰堂

### （一）功能分区

1、骨灰堂是以格位存放骨灰的立体安葬形式。骨灰堂由业务办公(建筑)、绿地和道路场地三大功能区构成。骨灰堂用地规模应根据骨灰安置规划总量确定。业务办公(建筑)、绿地和道路场地三大功能区用地比例分别设置为 45%、30%和 25%。

2、业务办公(建筑)是骨灰堂开展业务、日常管理的核心区域。业务办公(建筑)功能空间种类繁多，现简化为骨灰存放区和非骨灰存放区，非骨灰存放区包含除骨灰存放核心业务之外的其他日常办公管理用房。

骨灰堂骨灰安放格位的单位建筑面积指标不宜大于 0.25 平方米/格。骨灰堂层数不宜超过 6 层。

3、绿地是骨灰堂的重要功能分区，承担着环境改善、功能分割等重要功能。骨灰堂建立在地或坡地时，应采用护坡和挡土墙等防护工程设施。护坡和挡土墙应作绿化遮蔽，此时护坡和挡土墙面积宜计入绿地。

绿地占骨灰堂总用地比例宜设置为 30%。

4、道路场地是骨灰堂的重要功能分区，包括道路、广场、停车场，承担人流车流集散、方便丧属业务办理、缅怀祭扫等重要功能。

道路场地占骨灰堂总用地比例宜设置为 25%。

### 三、殡仪馆

#### （一）功能分区

1、殡仪馆最基本的功能是为当地居民提供遗体处理与丧葬仪式服务。殡仪馆业务办公用地主要由建筑构成，包括业务区、遗体处理区、悼念区、火化区、骨灰寄存区、祭扫区、集散广场区、后勤管理区。

2、室外祭悼场所宜设置具有消烟除尘功能的遗物祭品焚烧专用设备，杜绝祭祀导致火灾情形，解决公墓露天焚烧遗物、祭品等严重污染环境的问题。

3、集散广场用地宜充分复合利用室外祭悼场所，规模较大的公墓可设置独立广场。

# 第七章 建设标准

## 第一节 殡仪馆

基于《殡仪馆建设标准》（建标 181-2017），确定德宏州殡仪馆的选址和建设标准如下：

选址标准：

符合用地分类原则和规划管理、殡葬管理条例以及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具备满足工程建设的工程地质条件和水文地质条件；

交通、给排水、供电有保障；

尽量选择周边单位和居民较少、相对独立、交通便利的地域，并处理好与周边单位及居民的关系。

绿地率宜为 35%，不应低于 30%；

满足国家相关规定和技术标准。

### 殡仪馆建设标准

殡仪馆类型	年遗体处理量(具)	火葬殡仪馆具均建筑面积指标(m <sup>2</sup> /具)
I 类	10001-15000	1.6-1.7
II 类	6001-10000	1.7-1.8
III 类	4001-6000	1.8-2.0
IV 类	2001-4000	2.0-2.2
V 类	≤2000	2.2-2.5

加强绿化。城市(农村)公益性公墓区按绿化覆盖率不低于 50%的比例植树、种草、栽花，绿化树以常绿阔叶乡土树种为主。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在不破坏林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林下空间建设公墓。

● 对外国人的殡葬事宜：

港澳台同胞、华侨、外国人的殡葬事宜，按照《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执行。

在德宏州去世的缅甸籍人员原则上应就地火化，特殊情况下（如民族/宗教原因）需土葬的，须经州民政局特批，不得安葬在农村公益性公墓（仅限本地居民），可选择：

- a) 州内经营性公墓（如芒市龙凤山公墓）
- b) 瑞丽、畹町等边境县市的涉外殡葬服务区
- c) 经批准的宗教墓地（限佛教等合法宗教场所）

## 第二节 城市公益性公墓/经营性公墓

1) 建设标准：

①公墓的总平面设计应坚持经济、适用的原则，并应满足墓穴集约、骨灰安葬多样、土地循环利用、用地紧缩、绿化扩大的要求。

②公墓的建设规模以占地面积作为划分的主要依据，其建设规模可分为四类，公墓建设规模分类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公墓建设规模分类

类型	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
占地面积（公顷）	20 以上	10-20	5-10	2-5

③公墓总平面构成应包括出入口、业务办公区、停车场、墓地、祭悼场所、公共活动广场、集散广场、景观绿地、公共厕所、道路、管线、明渠以及石料场和刻碑间等空间。一、二类规模的公墓还宜包括前区广场、公祭活动区、中心绿地和展示区等。

④公墓的各功能区应按当地丧葬习俗的活动流程要求布局。

⑤公墓内用地比例应根据其建设规模、安葬形式种类以及地势、地貌确定。用地比例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公墓用地比例

用地分类	公墓建设规模			
	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
墓地	>65%	>60%	>55%	>50%
道路、广场、停车场	5%~10%	5%~15%	8%~15%	8%~18%
绿地、园林小品, 水面	0%~25%	25%~30%	30%~35%	30%~35%
业务、办公、附属建筑	<1.5%	<3%	<4.5%	<5%

⑥城市公益性公墓的建设规模应根据骨灰安置总量确定并与服务人口数量、年死亡率、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相协调城市公益性公墓的墓穴安葬数量不宜高于骨灰安置总量的 40%，其建设规模分类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规模分类

类别	骨灰安置总量 (个)	服务人口 (万人)
一类	75001-90000	>100
二类	45001-75000	60-100
三类	15001-45000	20-100
四类	5000-15000	<20

## 第三节 农村公益性公墓和骨灰堂

### （一）建设标准

①根据《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建标 182-2017)》的要求，骨灰楼堂可建成楼、堂、塔、廊、壁、室等，并设置专门的祭祀场所，方便群众祭祀；

②根据《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2021年修订）要求，集约节约用地，每格位占用建筑面积不宜超过 0.3m<sup>2</sup>；根据《骨灰安放设施通用技术条件》（GB/T 23287-2009）的要求，规定骨灰格位基础尺寸标准 0.25 m<sup>2</sup>为行业通用上限。

③根据《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规范》（DB53/T 391-2012，云南省地方标准），新建骨灰楼堂总面积不低于 200 平方米，骨灰格位存放量不少于服务受益人口数 5‰的 30 倍且不少于 500 个；

④根据《德宏州殡葬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细化边境地区骨灰堂建设要求，明确"跨境民族地区需配置双语祭祀设施"，配备无烟焚香炉，兼顾佛教上香习俗与环保要求，每栋骨灰楼堂需配置独立祭祀厅（面积≥30 m<sup>2</sup>），满足中缅边境群众集体祭祀需求。

### （二）墓穴标准

根据《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建标 182-2017)》的要求，城市公益性公墓独立墓穴的单位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0.5 平方米，合葬墓穴的单位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0.8 平方米(不含公共绿化和道路用地)。墓碑应为小型化、多样化、艺术化，推广使用卧碑。墓位间以绿化带相隔。

根据《德宏州全面深化殡葬改革实施意见》（德办发〔2018〕48号）的要求：

①在火葬区的，依法推行遗体火化、骨灰进公墓安葬、墓碑小型化（墓穴不超过 1 平方米，墓碑高不超过 1 米）；在非火葬区的，遗体应在公墓或规定区域集中安葬（单人墓不超过 4 平方米、双人墓不超过 6 平方米），不得散埋乱葬，严禁再建大墓、活人墓和豪华墓。

②在火葬区大力倡导选择节地型墓位（单人墓穴不超过 0.5 平方米，合葬墓穴不超过 0.8 平方米，墓碑高不超过 1 米）、立体安葬（单位建筑面积指标不宜大于 0.25 平方米/格）和树葬、花葬、草坪葬、葬等不保留骨灰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在非火葬区大力提倡遗体深埋、不留坟头或以树代碑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稳步推进节地生态安葬。

③尊重国家规定的 10 个少数民族（回、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吉克、塔塔尔、撒拉、东乡和保安）的土葬习俗，鼓励和支持少数民族群众选择既具有本民族特色，又符合节地生态要求的葬式葬法。

根据德民发〔2023〕65 号 关于《德宏州关于加快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提到骨灰入土安葬的单人墓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0.5 平方米，双人合葬墓占地面积 0.8 平方米，鼓励推行草坪葬、壁葬、树葬、花葬等多样化。

### （三）格位标准

根据《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建标 182-2017)》的要求，骨灰安放格位的单位建筑面积指标不宜大于 0.25 m<sup>2</sup>/格，骨灰堂(楼)每层楼的骨灰安放格位数量宜按由下到上逐层楼递减原则确定。

### （四）生态葬墓穴标准

草坪葬每穴占地面积宜控制在 0.4 平方米以内；

树葬每穴占地面积宜控制在 0.5 平方米以内。

## 第四节 殡仪服务站

建设需依据《殡仪服务站建设规范》（如 DB50/T682-2016），人员配置方面，站长由在编人员兼任，工作人员 3-5 人，驾驶人员需证照齐全；制度需涵盖服务承诺、安全管理（车辆/冰棺定期检修）、公开公示及规范收费。

## 第五节 智慧殡葬建设

智慧殡葬建设应构建“设备层-数据层-应用层”三级系统架构，以技术标准引领，实现殡葬服务全流程数字化、智能化管理。

在设备层，需建立覆盖核心设备的动态监控体系。根据《殡葬物联网信息系统软件基本功能要求》（MZ/T 225—2024），系统应实时采集火化机耗油量、炉温等 12 项运行指标，监测烟气净化设备 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等 6 类污染物参数，并对遗体冷冻柜温度偏差（±2℃）及存放时长进行精准管控。同时，需集成智能预警功能，如对殡仪车设置年检到期前 30 天提醒、行驶超速 10%触发预警及连续驾驶 4 小时强制停运的三级预警机制。硬件部署采用广域网三层网络架构（B/S 模式），基于微服务架构与容器技术承载业务功能，服务器端设备需部署于政务云计算中心机房，并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要求。

# 第八章 近期建设与实施保障

## 第一节 近期建设

### 一、近期目标

近期建设规划为 2025-2030 年，重点聚焦设施短板补缺，统筹推进用地审批手续规范完善。城市地区加强殡仪设施和城市公益性公墓的建设和改造力度，乡村地区主要加强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弥补乡村地区殡葬服务设施空白。到 2030 年底，殡仪馆和殡仪服务站覆盖率 100%，所有设施设备污染物排放标准全部达标。各乡镇规划建设的农村公益性公墓覆盖率达到 100%，同步推进农村散埋乱葬问题治理，逐步实现公墓集中规范安葬，全州主要地区殡葬管理服务综合性信息平台基本完成。

### 二、近期重点项目

本次规划涉及 34 个殡葬设施项目，其中规划 1 个县市级骨灰堂，21 个乡镇级公益性公墓，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127 个）。

德宏州殡葬设施专项规划近期建设项目表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1	芒市	江东乡李子坪村	江东乡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37.54	2023-2025	规划	1943
2		中山乡小水井村	中山乡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40.00	2023-2025	规划	4088
3		西山乡拱二组	西山乡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6.54	2023-2025	规划	2682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4	瑞 丽 市	轩岗乡拉喂村	轩岗乡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62.16	2023-2025	规划	3807
5		芒海镇赖南村	芒海镇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35.05	2023-2025	规划	2357
6		风平镇兴侨社区一组	风平镇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8.67	2022-2024	改扩建	10350
7		芒市17个村	芒市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新建17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17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70.00	2021-2035	规划	-
8		勐秀乡南京里村委会	瑞丽市骨灰堂	县市级	骨灰堂	3.45	2025-2035	规划	3500
9		姐相镇暖波村委会	姐相镇、弄岛镇、户育乡合建“姐相镇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04.25	2025-2035	规划	5351
10		畹町农场三队	畹町镇农村中心公益性公墓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33.00	2025-2035	规划	1644
11		6个村级公墓	新建6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6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农村公益性公墓	60.00	2021-2035	规划	-
12	陇川	王子树村委会	陇川县王子树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	乡镇级	公益性公	7.14	2023-2023	规划	8289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县	新中山	期)		墓				
13		护国乡岳家寨村民委员会	陇川县护国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一期)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67	2021-2021	规划	4017
14		22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22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22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村级	220.00	2021-2035	规划	-
15		旧城镇东丙村	旧城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3.62	2024年12月	规划	6634
16		卡场镇吾帕村	卡场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5.25	2024年12月	规划	2988
17		勐弄乡勐弄村	勐弄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8.32	2024年12月	规划	3712
18	盈江县	弄璋镇模恒村	弄璋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8.56	2023年12月	规划	6711
19		昔马镇保边村畜牧场	昔马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5.00	2024年12月	规划	2868
20		新城乡广丙村	新城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24.41	2024年12月	规划	5663
21		油松岭乡油松	油松岭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0.74	2023年12月	规划	1730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岭村			墓				
22		那邦镇农场二队西北方向皮吉河旁	那邦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4.52	2025年12月	规划	1036
23		芒章乡银河村勐安村民小组	芒章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9.45	2025年12月	规划	4080
24		太平镇拉丙村相恍村民小组	太平镇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16.33	2025年12月	规划	3550
25		苏典乡苏典村邦别二组	苏典乡中心公墓建设项目	乡镇级	公益性公墓	7.90	2025年12月	规划	1740
26		32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盈江县32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村级	公益性公墓	320.00	2021-2035	规划	-
27	梁河县	33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33个村级农村公益性公墓,每个10亩左右,共330亩左右,及附属配套设施	村级	公益性公墓	330.00	2021-2025	规划	-
28		勐养镇帮歪村	勐养镇帮歪村村级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100
29		曩宋乡	曩宋乡(芒东村芒林	村级	公益	10.00	2025-20	规划	800

序号	县市	项目建设地点	殡葬设施名称	级别	性质	占地面积(亩)	建设年限	规划状态	规划墓位(个)
			村)村级公益性骨灰公墓		公益性公墓		35		
30		曩宋乡友余村	曩宋乡友余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120
31		曩宋乡瑞泉村	曩宋乡瑞泉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300
32		曩宋乡曩宋村	曩宋乡曩宋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500
33		曩宋乡马茂村	曩宋乡马茂村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50
34		平山乡天宝村	平山乡天宝村马鹿塘公益性公墓	村级	公益性公墓	10.00	2025-2035	规划	72

## 第二节 规划实施保障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市、乡镇要成立以党政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殡葬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坚持“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深入抓，并将殡葬改革工作纳入政府督查内容，建立目标管理和年度工作绩效考核机制，逐级签订殡葬改革目标责任书，每年进行考核通报。各县市要将殡葬执法纳入综合执法范畴，形成政府领导、民政牵头、综合执法具体执行，殡葬

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积极参与的殡葬执法格局。同时，按属地管理原则，县、乡、村三级要及时、准确掌握辖区内的丧葬动态，对违规行为要及时制止，确保丧葬活动依法依规进行。各县市要进一步强化殡仪馆和公墓管理所(事业单位)公益属性，降低成本、价格可控，守住民生底线，减轻群众负担；要及时落实殡仪馆、公墓管理所的机构编制和人员配备，确保殡葬改革各项工作的落实。

## 二、加大经费保障

各县市要建立健全与殡葬事业发展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将基本殡葬公共服务经费和殡葬工作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落实《云南省殡葬事业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建立完善经费监管制度，规范经费使用管理，强化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县市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多渠道筹措殡葬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同时，各县市人民政府要按照公益性公墓和经营性公墓相关要求尽快办理土地使用手续，切实保障殡葬项目建设用地。

## 三、严格监督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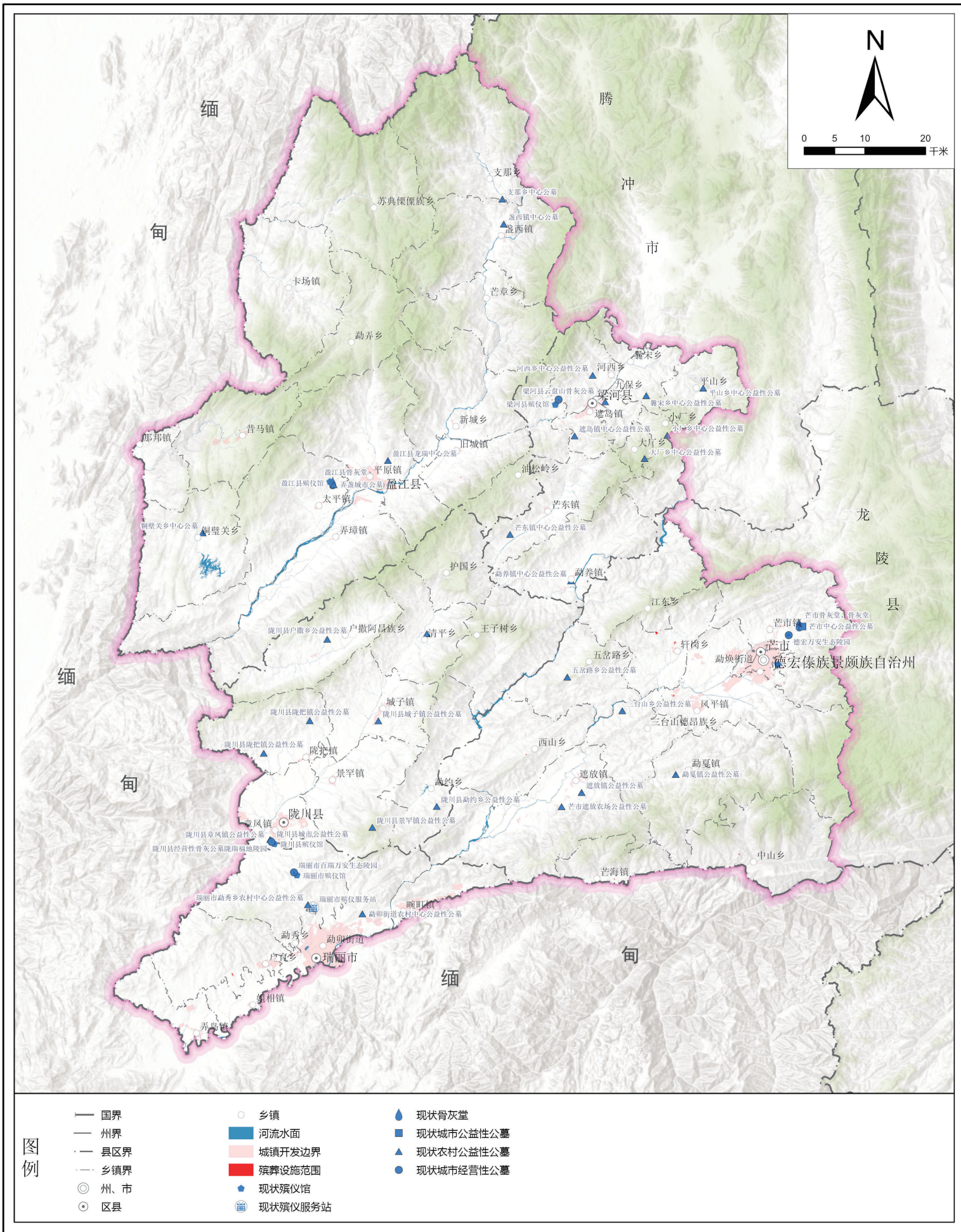
各级党委、政府要将殡葬改革作为年度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任务明确、职责明晰、赏罚分明的殡葬管理考核监督体系。完善奖惩制度，强化问责制度，对殡葬改革工作推进不力、问题突出、火葬区火化率徘徊不前、散埋乱葬现象严重，对党员干部丧葬行为监督管理不力、发生严重违纪违法行为的县市和部门，要通报、问责并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各级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强对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纠正和查处享受国家规定丧葬抚恤政策的城乡居民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不带头执行殡葬改革政策的违纪违规行为，为深化殡葬改革提供纪律保障。

#### 四、强化宣传引导

各县市要建立健全殡葬改革宣传工作机制，加强组织协调，发挥乡村殡葬信息员作用，用群众工作的方式做群众的工作。要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短信、微信、互联网等媒体的作用，全面利用会议、驻村工作队、学校学生与人民群众接触广泛的实际，直面基层，直面群众，全方位宣传殡葬改革法规政策和殡葬行业规范，倡导文明节俭、生态节地、移风易俗的殡葬新风俗。大力宣传殡葬改革和殡葬服务中的先进典型，推广先进经验，曝光负面案例。注重发挥基层组织、老年协会、红白理事会的作用，引导、动员广大群众参与到殡葬改革进程中来，不断提高群众参与殡葬改革、监督殡葬改革、推动殡葬改革的积极性，推进移风易俗，引领殡葬改革新风。

# 德宏州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5—2035年）

## 州域殡葬服务设施现状分布图



# 德宏州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5—2035年）

## 州域殡葬服务设施布局规划图

